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金奥博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3 号）核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70,197 股新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5,584,196.64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0,655,501.92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4,928,694.72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2SZAA20002 号《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84,928,694.72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03,841,054.75
其中：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61,290,298.48
减：现金管理期末未到期余额	35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39,187,466.25
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5,111,308.56
减：账户手续费	18,363.31
其中：本报告期账户手续费	5,580.84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8,000,00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256,742.91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及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同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所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项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万元）
1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027219200780984	18.36
2	淄博圣世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3060122000293929	2.97
3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755958307410101	0.62
4	北京金奥博众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210078801200002130	4.91
5	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62990888	3.70

6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3060122000330123	103.65
7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8110301013200654815	45.39
8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338200100100141620	3.10
9	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755951885410001	42.97
合计				225.67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不包括公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5,000 万元及公司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800 万元。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新增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圣世达”）控股子公司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民爆”）为“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新增泰山民爆位于日照市五莲县生产点作为实施地点，用于建设实施该募投项目中对工业数码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智能化改造。该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不发生变化，如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本次变更后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等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并经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民用爆破器材生

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变更调整，不再实施建设“导爆管雷管/电雷管生产线”和“高强度塑料导爆管生产线”，并将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数码电子雷管生产线扩产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同时将“电子雷管脚线生产线”项目建设实施的产品由对外销售改为主要用于满足公司内部数码电子雷管的生产需求。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继续通过对山东圣世达增资和山东圣世达向泰山民爆提供借款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4年8月1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25日、2024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08,733.90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2SZAA20216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

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监事会、保荐人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4年4月24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监事会、保荐人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公告》。截至2025年4月21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3,9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监事会、保荐人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6,800万元。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2024年1月19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由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共

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及2023年12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5年1月19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由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人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收益计算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40042期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4年4月17日	2025年3月20日	2.5%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3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8,000	2024年11月20日	2025年11月19日	3.10%	是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223618)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4年11月22日	2025年11月18日	3.3%	是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2年第1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14,000	2024年12月19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35%	是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3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4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2日	3.10%	是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423570)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4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1日	3.25%	是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48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年2月10日	2025年5月14日	1.05%-2.25%	是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5年第4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	保本收益型	4,000	2025年2月11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1.90%	否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1324号	保本浮动型	4,000	2025年2月13日	2025年5月14日	1.00%-2.30%	是
1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223612)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5年2月20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40%	否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50072期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10月23日	1.55%	是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半年期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7,000	2025年4月23日	2025年10月23日	2.05%	是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5年第4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5年4月24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1.90%	否
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2387号	保本浮动型	4,000	2025年5月16日	2025年8月14日	1.00%-2.30%	是
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5年第4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5年5月16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1.90%	否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5年5月19日	2025年8月20日	1.05%-2.10%	是

		A04512期	型					
1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6202502153)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5年8月14日	2026年2月14日	1.45%	否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40294期	保本收益型	2,000	2025年10月24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2.10%	否
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6202502389)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5年10月24日	2026年10月24日	1.55%	否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3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8,000	2025年11月19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10%	否
2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223618)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5年11月19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3%	否
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3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个月)2023200336	保本收益型	5,000	2025年12月12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10%	否
2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A414423570)	保本收益型	1,000	2025年12月12日	本产品期限36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3.25%	否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35,000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人民币35,000万元及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6,800万元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4年8月1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取消该项目的场地购置计划，将对应的场地购置费、场地装修费及铺底流动资金合计14,129.58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25日、2024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5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款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山东圣世达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27日、2025年10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改变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

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其鉴证结论为：

“金奥博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金奥博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在 2025 年度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会计师出具的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支持文件、项目进展情况等资料。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金奥博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奥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492.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9.03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921.4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384.1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051.0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8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定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	否	32,057.68	32,057.68	65.99	1,343.67	4.19%	2027 年 1 月 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是	15,208.91	10,287.43	926.73	9,677.31	94.07%	2025 年 10 月 16 日	2,082.90	是	否
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	是	21,226.28	7,096.70	214.83	312.06	4.40%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14,129.58	-	14,129.58	100.00%	2024 年 8 月 12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
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4,921.48	4,921.48	4,921.48	100.00%	2025 年 10 月 16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68,492.87	68,492.87	6,129.03	30,384.11	44.3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将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进行延期。其中: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的实施与采矿、基础设施建设等行业的景气程度紧密相关, 鉴于项目投资规模较大, 公司在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拓展市场渠道和客户关系, 同时综合考虑前期宏观环境变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 基于谨慎性原则, 公司对该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进度有所放缓, 将该项目延期至 2027 年 1 月 5 日。</p> <p>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情况将“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p>							

	该项目已在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公司根据民爆行业推广无人化产线和“智改数转网联”转型升级的发展目标和规划，结合目前技术发展现状、市场需求、新技术研发等因素，根据项目实际建设需要，决定对募投项目的投资节奏进行适当的调整，延长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已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5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结项。该项目2025年度实现的效益为2,082.90万元，达到了预计收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适用，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5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扣除尚未支付的项目款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山东圣世达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要求全面推广工业数码电子雷管。结合行业政策，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产业发展规划，公司对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了变更调整，不再实施建设普通雷管生产线，导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应调整，形成部分资金结余。公司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本着合理、节约、科学的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严格执行预算管理，精准把控采购流程，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并在项目建设中加强各个环节费用的管控，对募集资金进行规范管理和高效利用，合理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人民币 35,000 万元及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6,800 万元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	14,129.58	--	14,129.58	100.00%	2024年8月12日	--	--	--
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4,921.48	4,921.48	4,921.48	100.00%	2025年10月16日	--	--	--
合计	--	19,051.06	4,921.48	19,051.06	100.00%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 坚

孙瑞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